肃南县中小学布局调整规划实施方案

（2026—2030年）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教育强国规划纲要（2025—2035年）》，进一步整合和优化基础教育资源配置，适应新时代自治县教育高质量发展需求，提高全县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效益，结合我县民族地区教育实际，在深入调研摸底的基础上，编制肃南县中小学布局调整规划实施方案(2026—2030年)。

一、基本现状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于1954年，地处青藏高原东北前沿、河西走廊中部、祁连山北麓一线，与甘青两省7个市州15个县市区接壤，东西长650公里，南北宽120～200公里，平均海拔3200米，总面积2.4万平方公里。全县辖5乡3镇、102个行政村，有裕固、汉、藏、蒙古等18个民族，总人口3.95万人，其中裕固族1.07万人，占总人口的27%，藏族1.03万人，占总人口的26%，是国务院确定的28个人口较少民族之一。肃南县也是甘肃省委、省政府确定纳入比照藏区扶持政策范围的县区之一。

全县现有各类中小学（含幼儿园）18所，其中普通高中1所，独立初中1所，职教中心1所，九年制学校4所，城镇小学1所，村小学1所，教学点1个，幼儿园8所（县城1所，乡镇中心幼儿园5所，村幼儿园2所）。在岗教职工544名，其中专任教师426名（高中42人、中职16人、初中105人、小学185人、幼儿园78人）。

2025年春在校学生2894人，其中托育班104人，幼儿园503人，小学生1240人，初中生579人，高中生403人，职中生65人。

按照每乡镇至少保留1所学校的原则，在深入调研对未来人口变化趋势进行预测分析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学校服务半径，“十五五”期间我县基本维持现有中小学（教学点）及幼儿园布局，但还存在学校规模小、办学效益低的问题，制约了义务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的提高。科学合理调整中小学布局，充分挖掘现有教育资源潜力，是目前全县农牧村教育发展面临的基础性工作，也是实现民族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需要重点破解的难题之一。

二、调整原则

（一）坚持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原则，将全县基础教育各级各类学校布局规划纳入城乡总体规划，原则上保留必要的小规模学校和教学点，学校合并撤并必须在充分调研论证并征求群众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稳步推进实施。

（二）坚持标准建设、满足需要原则，在现有学校特别是条件较好学校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办学条件和水平，不搞大拆大建，凡合并的学校必须优先考虑学生学习场所、住宿等条件是否达标。

（三）坚持因地制宜、积极稳妥原则，根据乡(镇)村不同地理环境、交通情况、人口覆盖状况，合理配置并保留部分村级学校。加强对小规模学校的建设和管理，通过交流帮扶、资源共享等途径，开齐上好各门功课，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探索构建具有特色的小规模学校办学模式，从“保运转”向“小而美、小而优”发展。

三、人口规模预测

根据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2021—2024年肃南县人口统计数据，我县常住人口呈逐年下降趋势，预计到2030年全县常住人口总计2.5万人左右。

根据近十年我县出生人口数据分析，我县出生人口逐年减少，近十年出生人口减少160人。在外就读学生比例逐年上升，预测未来5年各学段人数逐年减少势头变缓，各学段在校学生数量趋于稳定。

四、学校布局调整规划

“十五五”学校布局调整按照“初中、高中学校向县城集中，小学、幼儿园向乡镇集中，建设标准化寄宿制学校”的调整思路，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使农牧村孩子享受到与城市孩子一样的优质教育资源。肃南县现有“50人以下学校”两所，分别为肃南县康乐明德小学和肃南县马蹄学校，因康乐明德小学临近甘州区和肃南县城，马蹄学校临近民乐县，近几年随着农牧民生活水平提升和对优质教育资源的追求，许多农牧民家庭在邻县市购房，孩子就近在周边县市就读，两所村小学生源锐减，根据人口普查和近几年生源数据分析，两所“50人以下”学校生源上升可能性小，下一步将加强对小规模学校的建设和管理，通过交流帮扶、资源共享等途径，开齐上好各门功课，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探索构建具有特色的小规模学校办学模式，从“保运转”向“小而美、小而优”发展。通过布局调整，逐步在我县形成以县城为中心，各乡镇中心学校、为辐射的义务教育办学新格局。

（一）推进县域高中振兴。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县域普通高中建设的决策部署，根据教育部和省市《县域普通高中标准化建设工程实施方案》等要求，持续改善肃南一中办学条件，加快普通高中智慧校园建设，优化高中师资队伍建设，整体提升肃南一中教育质量与竞争力，努力争创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力争到2030年底，我县普通高中整体办学水平显著提升，协调发展机制基本健全，全县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98%。普通高中招生全面规范，生源进一步巩固；教师补充激励机制基本健全，普通高中校长和教师队伍建设明显加强；教育经费投入机制基本健全，普通高中办学经费得到切实保障；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显著改善，学校建设基本实现标准化；教育教学改革进一步深化，普通高中教育质量显著提高。加快肃南一中卓越高中建设，争创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满足人民群众接受优质高中教育的需求。

（二）加快职业教育转型。按照职业教育发展的趋势和要求，在努力提升职业教育质量，兜牢群众教育底线的基础上，让有职业教育需求的学生有学上、有技能、可就业。在此基础上，利用现有师资和场地优势，推动职业教育转型发展，构建以就业为导向、以职业发展为本位，以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能以及促进就业创业为目标的通用职业教育培训体系，依托现有职业教育培训“十大基地”，开展各级各类职业技能培训和鉴定工作，实现教育与经济互动发展、高度耦合，建成集技能培训与鉴定、技能传承、实训实习、研学旅行、酒店经营、餐饮娱乐、汽修保养、机械驾驶等为一体的，具有显著行业性、区域性、特色化的肃南职业教育模式，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职业教育品牌，通过资源整合、聚焦裂变、嫁接耦合，创建集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农村劳动力培训、行业企业培训教育于一体，打造省内区域特色鲜明的综合教育培训链和企业化、产教学研一体的新型经济发展共同体。

（三）提升义务教育学校。坚持每乡镇办好1所标准化九年制寄宿学校，逐步探索初中学生集中在县城就学的办学新路子。

1.发挥县城学校示范引领作用。继续办好县城初级中学1所、完全小学1所，着力提升肃南三中、红湾小学办学质量和水平，辐射带动红湾寺镇、大河乡及周边区域。肃南县三中规划初中班额12个、学位360个；红湾小学规划班额24个、学位720个。

表1：红湾寺镇、大河乡义务教育学校规划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 | **地点** | **学校类别** | **规划班额****（个）** | **规划学位****（个）** | **调整类别** |
| 1 | 肃南三中 | 红湾寺镇 | 初级中学 | 12 | 360 | 保留 |
| 2 | 肃南县红湾小学 | 红湾寺镇 | 小学 | 24 | 720 | 保留 |

2.办好皇城明花2所九年制学校。皇城镇属地设九年制学校1所、小学1所。肃南县二中规划班额16个、学位480个；泱翔小学规划班额6个、学位120个。明花乡属地设九年制学校1所，规划班额9个、学位270个。

表2：皇城镇、明花乡义务教育学校规划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 | **地点** | **学校类别** | **规划班额（个）** | **规划学位（个）** | **调整类别** |
| 1 | 肃南县二中 | 皇城镇北极村 | 九年一贯制 | 16 | 480 | 保留 |
| 2 | 肃南县泱翔小学 | 皇城镇河东村 | 小学 | 6 | 120 | 保留 |
| 3 | 肃南县明花学校 | 明花乡许三湾村 | 九年一贯制 | 9 | 270 | 保留 |

3.提升马蹄藏族乡、祁丰乡属地2所九年制学校。肃南县马蹄学校规划班额9个、学位150个。祁丰藏族乡属地设九年制学校1所。肃南县祁丰学校规划班额9个、学位180个。

表3：马蹄、祁丰藏族乡义务教育学校规划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 | **地点** | **学校类别** | **规划班额（个）** | **规划学位（个）** | **调整类别** |
| 1 | 肃南县马蹄学校 | 马蹄乡小寺儿村 | 九年一贯制 | 9 | 150 | 保留 |
| 2 | 肃南县祁丰学校 | 祁丰乡文殊村 | 九年一贯制 | 9 | 180 | 保留 |

4.保留必要的教学点。康乐镇、白银蒙古族乡属地设教学点1所，保留1-3年级。肃南县康乐明德学校规划班额3个、学位60个。4-6年级撤并到红湾小学，初中撤并设在肃南三中，通过校车接送解决属地学生就学需求，确保学生不流失。

表5：康乐镇、白银蒙古族乡义务教育学校规划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 | **地点** | **学校类别** | **规划班额（个）** | **规划学位（个）** | **调整类别** |
| 1 | 肃南县康乐明德学校 | 康乐镇榆木庄村 | 教学点 | 3 | 60 | 保留 |

（四）大力发展学前教育。根据县域内幼儿人口分布、集镇化建设情况实时调整幼儿园布局规划。到2030年，每个乡镇原则上至少办好一所公办中心园，重点村设立分园，小村联合办园，全县幼儿园保持在8所左右，其中县城1所，乡镇中心幼儿园5所（皇城镇、马蹄乡、康乐镇、明花乡、祁丰乡），村幼儿园2所（泱翔、铧尖）。推行县乡村一体化管理体制，农村幼儿园由乡镇中心幼儿园统一管理。积极探索“3+2”托幼一体化办学模式（幼儿园3年加托育2年）。大力推进幼儿园“晋等升级”工作，落实公办园教师工资福利待遇保障政策，推进幼儿名师工程建设，着力打造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爱心与活力的高素质、高水平的幼儿教师队伍。进一步规范办园行为，加强家庭与幼儿园合作共育，创新幼儿园发展模式，促进乡村幼儿园办园水平的整体提升。积极开展“一园一品”活动，建设管理有亮点、教学有创新、民族特色鲜明的品牌幼儿园。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责任。县教育局负责全县中小学布局调整规划的日常协调，督促工作,各乡（镇）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负责做好本乡（镇）中小学布局调整规划的实施工作。县政府把调整布局工作纳入政府年度责任目标考核体系，加强督查，年终考核。

（二）加大经费投入，守牢办学底线。办好百人以下学校，确保撤点并校工作的科学化、合理化。财政部门着力保障小规模学校经费投入，对小规模学校按100人核定公用经费，并足额拨付采暖费，结合实际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保障基本教育教学需要，确保小规模学校正常运转。

（三）加强资产管理，防止资产流失。各乡（镇）学校和村小学要认真做好撤并中小学校的资产审核、登记和保管工作，有关资产处置方案严格按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审批手续，经县教育局审核通过后报财政局批准，未经批准不得自行处置。

（四）强化内部管理，发挥规模效益。调整后保留的学校，要建立完善的内部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高管理水平；要加强教师业务培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要进一步办好农牧村寄宿制学校和小规模学校，完善寄宿制学校管理制度，加强学生日常管理，丰富学生业余生活，确保学生安全，使学生安心，家长放心。